**机械与储运工程学院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及教学管理办法**

1. 严格遵守《中国石油大学（北京）关于本科生转专业的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和《机械与储运工程学院关于本科生转专业的补充规定》。
2. 经批准，录取的转专业本科生所在班级由辅导员负责编排。在学籍正式转入新专业前，修读方案由学生提出申请，经专业负责人审批。

3、学籍变动自下学年第一学期开始，此前春季学期的课程按原专业要求学习、考试，夏季学期的课程按照新专业的要求学习、考试。

4、在转专业被批准至学籍正式转入新专业期间若有不及格必修课程，必须补齐未取得的必修学分。

5、从2019-2020学年夏季短学期开始，转专业学生的课程学习执行转入专业相应年级的培养方案，同时需补修转入专业前期已执行完的教学计划课程。学生转专业前取得学分的课程，符合转入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，予以认可。

6．转专业学生的毕业资格审核以转入专业的培养方案规定为依据。

7、课程替代原则

➀转专业前的必修课程如果在新专业的转专业后的学期中也开设，在学时学分高于或等同于新专业的要求时，是否可以替代新专业的该门课程，由专业负责人根据课程内容差异情况审核；

➁转专业前的必修课程如果在新专业的转专业后的学期中也开设，在学时学分低于新专业的要求时，由专业负责人根据课程内容差异情况审核，给出是否可免修此课的意见，同时指定补修课程以补齐学分。

**机械与储运工程学院**

**2020年4月29日**